

丈單

臺灣布政使司，為掣給丈單事。照得全臺田園，奉
爵撫部院劉

奏明清丈陸科，今彰化縣丈報積字第 貳千貳百玖拾伍、陸

業
號 田 番田 田主 陳瑞德 坐落 沙連 堡 里 社寮 庄

庄中則則 田 園 田壹甲壹分陸厘柒毫參絲。其四至並

賦則由縣編造圖冊外，合行掣給丈單，永遠管業，嗣
後倘有典賣，應將丈單隨契流交，推收過割，須單。

右給彰化縣田主 陳瑞德 收執

光緒十五年四月 十八 日給

臺灣布政使司

字第壹千貳百玖拾號